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約僱助理 褚芳妤 電話: 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:100431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: 桃教高字第113004396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376735100E 1130043965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30043965_ATTACH2. pdf \ 376735100E_1130043965_ATTACH3. pdf \ 376735100E 1130043965 ATTACH4. doc · 376735100E 1130043965 ATTACH5. doc · 376735100E_1130043965_ATTACH6. doc \ 376735100E_1130043965_ATTACH7.

docx · 376735100E 1130043965 ATTACH8. docx ·

376735100E 1130043965 ATTACH9. docx)

主旨:轉知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辦理「陳永泰公益信託 之傳善獎學金」,符合資格者請於113年5月1日起至113年 5月25日前(郵戳為憑)提出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113年5月6日普基秘字第 11300003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,請逕洽承辦人陳樹輝,聯絡電話:02-77231288分機23。
- 三、檢附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 供參。

正本: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 國學校除外)

副本:電2024(05)75文

